

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赵士春先生的通知，获悉赵士春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赵士春	否	1,000,000	2017年4月20日	2019年4月18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1.67%
合计	——	1,00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11.67%

二、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赵士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,568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17%。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7,32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5.4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42%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7月13日